

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7月29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19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过认真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）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

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8月13日